

“爱晋江 爱晋马”征文

在晋马中 跑向更好的自己

柯娟娟

结缘晋江马拉松赛始于2018年12月9日。8.8公里的健康跑,那是我的人生首次踏上马拉松赛的跑道。当手中握住第一枚奖牌,内心的兴奋如同小学生初尝得奖的喜悅,又像是运动员斩获奥运会金牌般欢呼雀跃,巴不能立刻向全世界宣告这份荣耀。

然而此后,跑步这件事在我的生活中停摆了整整4年,人也因为缺乏运动,日渐肥胖慵懒。直到2024年,才再次点燃了我内心快要熄灭的小火苗。

2024年12月1日,当我再度站在晋马的跑道上迈出第一步的瞬间,激动与紧张交织。激动的是,当时当下的我如同初来乍到的游客,毫无目标与时间的束缚,纯粹享受这赛事的氛围;紧张则源于跑前缺乏充分的日常训练,有些担忧体力不支。

于是,我边跑边在标志性打卡点驻足合影。刚到10公里处,路边竟然有人笑着对我说:“你跑太慢了,后面没人了,前面马上关门了,你别跑了……”

我一听,满心疑惑:“怎么不是加油和鼓励,反而是劝退呢?”但也来不及细想,自己给自己加油打气:“必须在3小时15分钟内抵达终点!”

那个时候,别人的呼喊、嘲笑、跑友的闲聊,全部被我抛诸脑后,心中只有一个坚定的信念:卯足劲儿往前跑。终于,在3小时12分,我冲过了终点线,顺利拿下半程奖牌。那一刻,泪水模糊了双眼,小腿的疼痛与找不着洗手间的尴尬早已忘却,我深刻体会到:“只要不放弃奔跑,无人能让你停下;只要坚持到底,全世界都会为你让路。”

从此,我的100场全球马拉松挑战之旅真正正地开启了。日日练,不怕千万里,常常做,不怕千万事。

转眼到了2025年12月7日,一年一度的晋马再次来临。这是我的第十场马拉松。

这一次,我不仅是全程马拉松的跑者,更是全马路上的守护者——5小时30分的“隐形领跑员”。更重要的是,我要用脚步丈量家乡42公里的“世遗路”,跑向生我养我的千年古镇——安海镇。

早上7点30分,1.5万名跑者齐聚宝龙体育中心。在温暖阳光的照耀下,我们一同出发。

3公里处,一位60岁的大爷对我说:“兔子,你怎么一个人呀?‘530’的兔子在后面呢。”我微笑着回应:“是啊,我是非标兔,会稍微提前点到。”大爷感慨:“太厉害了,我要一直跑到80岁。”我为他加油:“您一定可以的!”

继续前行,10公里处,有人问:“你这兔子怎么跑这么快,是官兔吗?”我平静地回答:“是私兔,你跟着我,能安全抵达。”

到了25公里处,又有人问:“跟在你后面,能在5小时30分内到终点,对吗?”我坚定地说:“可以,加油,小步跑,注意呼吸,别停下,终点见。”

这场马拉松,成为我人生中最难忘的一次经历。用脚踏实地每一个步伐感受家乡的温度,奇妙的的是,途中偶遇野心豹创始人纾情——这位“95后”,在今年9月份刚刚为湖南省隆回县的小学母校捐赠100万元。

有幸与她相伴跑了十几公里,路过我的小学、初中、高中母校,路过奶奶家、外婆家,还有家门口的“世遗明珠”——安平桥。更惊喜的是,纾情刷新了她跑全马的最好成绩,跑进了5小时35分内,而我也提前8分钟完成了“530兔子的使命”,比上一场全马快了近20分钟。

这段共同奔跑的独特经历,也映照着我们的坚持与成长。正所谓“取乎其上,得乎其中;取乎其中,得乎其下;取乎其下,则无所得矣”。

在马拉松的赛道上,遇见的每个人,看似是同行的跑者,其实是不同阶段、不同状态的自己。

人生恰似一场又一场的长跑,不是为了比拼结果,而是为了体验跑到终点的过程;也不仅是体验过程,更是修炼内心,在起伏中找到内在的平静和无条件的快乐。

生命没有竞争者,唯一的对手,就是过去的自己。不断奔跑,跑向世界,不管跑得再远,最终都是为了让心回家,跑向更好的自己。

征稿启事

晋江马拉松赛自2016年鸣枪开跑以来,一路驰骋,已成为这座体育城市活力、开放与温度的闪亮名片。

你是否曾在美丽的赛道边为跑者呐喊助威?是否与家人朋友共赴这场年度之约,在汗水与欢笑中感受晋江的脉动?抑或,你正是那位穿越人海、奋力向前的跑者,用脚步丈量这座城的变迁、奋进?那些关于出发的勇气、坚持的汗水、抵达的喜悦,或是一个瞬间的感动、一份独特的城市记忆,都是“晋马”故事里最动人的篇章。

即日起,《五里桥》副刊面向广大读者、跑友、市民征集“爱晋江 爱晋马”稿件。文体不限,1500字以内。投稿邮箱:464355259@qq.com。截稿日期:2026年2月28日。期待您的来稿,让我们共同回味属于晋江的奔跑记忆,让更多人“读”懂晋马,“爱”上晋江。



帅哥,加油! 董严军 摄

唐代诗圣杜甫《小至》诗云:“天时人事日相催,冬至阳生春又来。”民间也有“冬至大如年”的说法,吃了冬至圆意味着又长大了一岁。虽是如此,在我小时候,父母可能是忙于生计,很少会特意在冬至这一天有什么特殊的活动,而今,我下定决心让我的孩子们多节点日的仪式感。今年冬至即将到来之时,更是别出心裁想让孩子们体验下闽南冬至“汤圆水饺簪花宴”。

三岁的儿子歪着大脑袋瓜,扑闪着长睫毛像个大大的问号:“妈妈,什么是簪花宴啊?”

“宝贝,就是你把汤圆或者水饺摆成像蝴蝶阿姨头上的簪花一样的造型!”我蹲下来笑着为小宝答疑。

“那妈妈,你是说水饺和汤圆都可以吗?”女儿好奇地问。

“是的,宝贝。”我赶忙科普:“冬至吃食:南汤圆北水饺,所以两样都可以!”

我的话音还未落,调皮儿子已经迫不及待地把我用蔬菜汁揉好的绿色面粉团紧紧护在身边,姐姐急急大叫:“妈妈,没有材料我怎么包啊!”

我小声劝道:“宝贝,面粉一人一半,不然姐姐没办法包,你也没办法得冠军。”弟弟嘟着小嘴不情愿地把面粉团挪到中间,我眼疾手快一分为二,防止弟弟又作弊。姐姐说她包饺子比较擅长,那好吧,弟弟包汤圆,分工完成。

我进去拿两个白盘子的工夫,弟弟早急不可耐地用小手攥着糯米团,左揉右搓,圆的、扁的、歪歪扭扭的“小土豆”全冒出来了,糊得满手黏糊糊。姐姐摇头实在看不下去,皱着眉头,嫌弃得直嚷嚷:“老妈,待会弟弟搓的汤圆自己吃,我不敢吃呢!”姐姐包起饺子来就顺手多啦,只见白瓷盘里,月牙皎如玉带轻盈,莹白的褶皱间,斜斜着一整排瑰色玫瑰簪花。花瓣鲜妍,笑盈盈盈,合着姐弟俩的笑颜相映成趣。弟弟搓的“汤圆”们大小不一,五花八门,瞧,它们也羞着嘴偷笑呢,弟弟贪心地拿了一大堆花铺在他的汤圆上,姐姐连忙阻止:“弟弟,不要把花全部铺上去啊,要留点空间才漂亮啊!”这姐姐,还懂得“留白”的艺术呢!

屋外寒风萧瑟,屋里欢声笑语。孩子们追着一定要让我给他们评奖,我给姐姐一等奖,夸她的小手让簪花饺子散发浓浓海丝风韵,弟弟一听哭着耍赖,奶奶赶紧宠溺地抱起弟弟也给他评个一等奖,这才让他破涕为笑。

唯愿孩子们长大忆起冬至,不念朔风萧瑟,只记满室欢声,岁岁温暖。

时节

冬至“簪花宴”

黄梅萍

老大在娘胎的时候,我有意无意进行胎教,念诗给他听,唱歌给他听,每晚给他讲故事,当时心中想着要把娃儿培养成“985”名校学生。娃儿幼儿时期,比较多动。中班后,我开始带他亲子阅读和认字,但是他没办法专心学习,通常读几张识字卡片,就在床上似审天猴般,翻啊跳啊,我只能作罢。当时我就想,上不了“985”,能上重点大学也不错。他爱玩就让他玩吧,毕竟童年很短,要学会肆意奔跑和欢笑,我的童年不也这样过来的吗?当年,我像一匹小马驹在乡村田野追逐奔跑,天边灿烂的云霞是童年写过的最美的诗篇,路边的蒲公英是童年跳过的最美的舞蹈。等上小学后,我们再三“卷”也不迟。

可娃儿上了一年级,由于识字量不够,学校进度又快,他压根儿跟不上大部队,每次写作业,我都得陪在身边,念题目、解解题目、引导做题,有时,我讲得口干舌燥,他却听得迷迷糊糊,最后我气急败坏、怒发冲冠,他则泪水涟涟,一脸无辜。我们的亲子关系也是在他上小学后开始进入冰点,母慈子孝已经是遥远的童话。我也开始反省自己,开始对他降低了要求,只要求他慢慢进步,跟得上,未来,我们不上重点大学,能去普通本科大学也不错了。

孩子上高年级后,玩心变大,经常趁着英语打卡用我手机,偷偷登录自己的快手账号,刷视频、聊天、打游戏……后来到了毕业考,成绩直线下

亲情

望子成鹰

郑桂云

滑,没有考出理想的成绩。我和他协商好,上了初中努力读书,争取进入学校培优班,他点点头,我心里沉重的大石头也很快落了地。

可上了初中,一切又和我想象的不一样了。功课从之前四门变成了七门,他有点不知所措,后来,受到同学影响,他迷恋上了羽毛球,不是嚷得我给他买球拍,就是嚷着要去哪里打球。他的叛逆也跟秋天的野草一般肆意滋长,我说一,他就说二,非跟我唱反调。成绩自然也不大理想,第一次月考出来,我就知道培优班是进不了了。也许每个孩子的花期不同,他的花期比较慢,没事,上不了培优班,我们努力读,争取考上一中,将来有个大学可读也可以了。

如今,孩子初二了,依然在青春期边缘徘徊,成绩不上不下,不是特别理想,我忧心如焚,他却无动于衷。现在的他不爱打球了,反而沉迷于打游戏,总是千方百计找手机,会偷偷把手机藏起来玩,被我们发现了一次又一次。我和先生都欲哭无泪,情绪崩溃了。打也不是,骂也不听,活脱脱折磨人。我怕再这样下去,孩子一年后高中都考不上,谈何大学!先生气呼呼地说,不读就不用读了,不管他。我知道他这话是赌气,天底下哪有放弃自己孩子的父母?我思索再三,决定实行软政策——和他好好聊聊。

最终,孩子答应我以后不再撒谎,不再找手机玩,努力进步,我也答应他周末适当给他玩一会手机。我告诉孩子,只要你身心健康,你平庸,妈妈也接受你,也爱你。我这话是发自内心的,也是我现在的心愿,不要求他考上什么大学,有地方读就可以了,目前想办法心无旁骛,提升成绩才是最重要的,一中上不了,我们努力去三中。他听了,点点头,希望他是真的听进去了。

有人说,“每个孩子都是种子,只不过每个人的花期不同。”爱孩子不应该无条件接受他的一切吗?爱他的优秀,也爱他的平凡,爱他的优点,也爱着他的缺点,爱他应该是包容和理解,是共情和引导,而非给他过高的期待和压力,让孩子活成了我们想要的模样。

孩子成长路上,父母能做的要做的就是放低自己的期待,让期待越来越小,孩子才会像雄鹰一样翱翔天际,展翅高飞。

起初那算不上琴声,更像是铁划过玻璃的锐响,不成调地,一串串从隔壁阳台抛过来,硬生生切碎了些周末薄薄晨梦。

我推开窗,闽南盛夏湿热的风卷着那执拗的噪声涌进屋里。斜对阳台上,一个佝偻的背影对着旧电子琴,像秋末枝头一颗风干的龙眼,固执地守着最后的阵地。

后来知道那是新搬来的邻居,是位老人,和他的琴。

琴是便宜的老款式,白色塑料外壳泛着岁月的黄。他弹得毫无章法,一个单音反复敲打,像在叩向一扇紧闭的门。有时是漫长的停顿,久得让人以为他睡了,接着便是一阵急躁杂乱的琶音,仿佛困兽在笼中冲撞。那声音里听不出愉悦,只有一股与衰老身軀极不相称的蛮劲——一种硬邦邦的,不带任何技巧的“拼”。

这“拼”起初是恼人的。它闯入我的黎明,打碎黄昏的安宁,把阅读的时光切割得支离破碎。我暗自抱怨:何必呢,这般年纪,耳朵背了,手指僵了,何苦与音乐较劲?这“拼”,拼得毫无美感,近乎噪声的暴力,是向谁示威,还是与岁月赌气?

直到那个闷热的午后,我在门厅遇见他。老人正颤巍巍地掏钥匙,怀里还抱着那本厚重的琴谱。我侧身让过,目光落在他手上——手背爬满深褐色的斑,像闽南老厝红砖上经年的苔痕;皮肤松垮地裹着骨节,食指处贴着块边缘卷起的胶布。他察觉到我的注视,窘迫地把手往后缩了缩,用含糊的泉州话咕咕:“歹势,吵着汝了。”

那一刻,我突然明白了那“拼”的底色。那不是表演,不是示威。那是一个灵魂在记忆的废墟上,用唯一还能动弹的指头,一个音一个音地,抵抗着某些正在崩塌的东西。他拼的不是掌声,不是完美,只是在庞大的寂静吞噬一切之前,发出一点属于自己的、确凿的声音。

从此,琴声在我听来不同了。那些破碎的音符,渐渐变成一种深沉的勘探。他像在语言的迷宫里走失的人,用琴键作拐杖,摸索着重回那条温暖的小径。入秋后,琴声竟有了轮廓——是《送别》的调子,慢得像老唱片在旧唱机上打滑。“长亭外,古道边……”每每卡在“边”字,他就固执地从头再来。我在窗这边屏息等待,仿佛与他一同在时间的长河里逆流而上。

在这孤独的、向内的“拼”,莫名让我想起这片土地的另一“拼”。想起那些赤手空拳闯天下的人,想起那刻刻在闽南人骨子里的“敢为天下先,爱拼才会赢”。只是老人的战场不在商海,而在这一方小小的阳台;他的对手不是市场,是无声无息带走一切的时间。

前两日,泉州湾吹来的风已带凉意。黄昏,我正看天边的云烧成灰烬,琴声又响起了。这次竟是连贯的,一首完整的曲子。依然生涩,依然踉跄,但那旋律我听得真切——是《爱拼才会赢》。

最后一个音落下,余韵在暮色里丝丝缕缕地散开。接着,我听见他用沙哑的泉州话,很轻却很清晰地说:“三分天注定,七分靠打拼。”

长久的沉默后,一句更轻的话飘过来,带着老人看透世后的淡然与通透:“唔啊,输赢笑笑哉。”

刹那间,我全懂了。从“爱拼才会赢”的激昂,到“输赢笑笑哉”的淡然,这中间隔着,是整整一条人生长河。年轻时拼的是赢,是闯出一片天;到老了,拼的只是“还在拼”这个姿态本身——是向虚无证明,自己依然活着,依然能用干枯的手指,在时间的铁板上敲出回响。

琴声没有再响起。夜幕温柔地覆盖了那个苍老的身影。而我知道,有些胜利不需要奖杯,不需要见证。它存在于按下琴键的瞬间,存在于“打拼”与“笑笑”之间那片辽阔的生命海域里。那是一个人与岁月的和解,是一个灵魂在暗夜里,为自己点亮的、最后的、温暖的光。

这,或许才是“赢”最本真的模样。

| 纪事

爱拼才会赢

陈祖灏

琴声是突然响起来的。起初那算不上琴声,更像是铁划过玻璃的锐响,不成调地,一串串从隔壁阳台抛过来,硬生生切碎了些周末薄薄晨梦。

我推开窗,闽南盛夏湿热的风卷着那执拗的噪声涌进屋里。斜对阳台上,一个佝偻的背影对着旧电子琴,像秋末枝头一颗风干的龙眼,固执地守着最后的阵地。

后来知道那是新搬来的邻居,是位老人,和他的琴。

琴是便宜的老款式,白色塑料外壳泛着岁月的黄。他弹得毫无章法,一个单音反复敲打,像在叩向一扇紧闭的门。有时是漫长的停顿,久得让人以为他睡了,接着便是一阵急躁杂乱的琶音,仿佛困兽在笼中冲撞。那声音里听不出愉悦,只有一股与衰老身軀极不相称的蛮劲——一种硬邦邦的,不带任何技巧的“拼”。

这“拼”起初是恼人的。它闯入我的黎明,打碎黄昏的安宁,把阅读的时光切割得支离破碎。我暗自抱怨:何必呢,这般年纪,耳朵背了,手指僵了,何苦与音乐较劲?这“拼”,拼得毫无美感,近乎噪声的暴力,是向谁示威,还是与岁月赌气?

直到那个闷热的午后,我在门厅遇见他。老人正颤巍巍地掏钥匙,怀里还抱着那本厚重的琴谱。我侧身让过,目光落在他手上——手背爬满深褐色的斑,像闽南老厝红砖上经年的苔痕;皮肤松垮地裹着骨节,食指处贴着块边缘卷起的胶布。他察觉到我的注视,窘迫地把手往后缩了缩,用含糊的泉州话咕咕:“歹势,吵着汝了。”

那一刻,我突然明白了那“拼”的底色。那不是表演,不是示威。那是一个灵魂在记忆的废墟上,用唯一还能动弹的指头,一个音一个音地,抵抗着某些正在崩塌的东西。他拼的不是掌声,不是完美,只是在庞大的寂静吞噬一切之前,发出一点属于自己的、确凿的声音。

从此,琴声在我听来不同了。那些破碎的音符,渐渐变成一种深沉的勘探。他像在语言的迷宫里走失的人,用琴键作拐杖,摸索着重回那条温暖的小径。入秋后,琴声竟有了轮廓——是《送别》的调子,慢得像老唱片在旧唱机上打滑。“长亭外,古道边……”每每卡在“边”字,他就固执地从头再来。我在窗这边屏息等待,仿佛与他一同在时间的长河里逆流而上。

在这孤独的、向内的“拼”,莫名让我想起这片土地的另一“拼”。想起那些赤手空拳闯天下的人,想起那刻刻在闽南人骨子里的“敢为天下先,爱拼才会赢”。只是老人的战场不在商海,而在这一方小小的阳台;他的对手不是市场,是无声无息带走一切的时间。

前两日,泉州湾吹来的风已带凉意。黄昏,我正看天边的云烧成灰烬,琴声又响起了。这次竟是连贯的,一首完整的曲子。依然生涩,依然踉跄,但那旋律我听得真切——是《爱拼才会赢》。

最后一个音落下,余韵在暮色里丝丝缕缕地散开。接着,我听见他用沙哑的泉州话,很轻却很清晰地说:“三分天注定,七分靠打拼。”

长久的沉默后,一句更轻的话飘过来,带着老人看透世后的淡然与通透:“唔啊,输赢笑笑哉。”

刹那间,我全懂了。从“爱拼才会赢”的激昂,到“输赢笑笑哉”的淡然,这中间隔着,是整整一条人生长河。年轻时拼的是赢,是闯出一片天;到老了,拼的只是“还在拼”这个姿态本身——是向虚无证明,自己依然活着,依然能用干枯的手指,在时间的铁板上敲出回响。

琴声没有再响起。夜幕温柔地覆盖了那个苍老的身影。而我知道,有些胜利不需要奖杯,不需要见证。它存在于按下琴键的瞬间,存在于“打拼”与“笑笑”之间那片辽阔的生命海域里。那是一个人与岁月的和解,是一个灵魂在暗夜里,为自己点亮的、最后的、温暖的光。

这,或许才是“赢”最本真的模样。

| 味道

橘子的味道

何琼

下班路上经过水果店,看到胖乎乎的红苹果和黄澄澄的秋月梨整齐地摆在门口,一派丰收的喜悦之气,忍不住进去逛了逛,结果却在不起眼的角落里,看到了我的老朋友——橘子。一个个圆滚滚,怯生生地挤成一堆。

这种南方最常见的水果,高产而廉价,水果店只把它们随意地堆在角落里,作为聊胜于无的点缀。可就是这不起眼的角落,瞬间把我的思绪拉回了童年。

老家的秋天,半山都是被橘子染黄的吧?路边田埂上,屋前院坝边,到处都是橘子树。春天开细碎的小白花,香得能飘半条街;到了秋末冬初,满枝桠就挂起圆滚滚的小灯笼——青的还带着点倔强的硬,黄的已经泛着蜜色的光,风一吹就晃晃,像在跟路过的人挤眉弄眼。

那时候日子虽然紧巴巴,可谁家桌上没摆着几个橘子?我奶奶就很喜欢橘子,每到橘子上市的季节,都会一大袋一大袋地买回家。

可小时候我总是嫌它不够甜,入口带着两分酸意,心里更想吃甜甜的苹果和雪梨。

记得有一年冬天特别冷,我爱受感冒一直咳嗽。晚上一家人凑在一起烤火取暖,我却在旁边咳得眼泪汪汪的。奶奶也不说话,她递给我一杯温水,转身拿火钳夹了两个拳头大的橘子,架在通红的炉火上慢慢烤。橘子皮被火燎得滋滋响,偶尔还噼啪地爆出一声响,不一会儿,一股奇异的焦香就弥漫了整个屋子。等金黄的橘子皮上烤出几块黑炭一样的颜色,奶奶把橘子从火钳上拿下来,托在手中慢慢地揉着。她宽大的手掌布满细密的纹路,手背皱得像晒干的橘皮,她仿佛不怕烫,只是慢慢地揉着,揉到烤得焦黑的硬皮变得柔软,再小心翼翼地剥开,一团热乎乎的肉颤巍巍露出来,果肉的薄膜被烘得透亮,莹润的橙色果肉仿佛在发光。

奶奶把暖暖的橘子递到我手上,温柔地说:“乖乖,吃了就不咳嗽。”

我看着奶奶布满皱纹的手背,迟疑地把橘瓣放入口中,烤橘子的味道似乎比新鲜的橘子更酸那么一分,我不由得皱起了眉头,可紧接着一股焦香的暖意就在口中化开,别有一番风味。我感受着口腔中独有的滋味,干痒的嗓子似乎真的滋润起来了。

长大后,自己出来打拼,也吃了天南地北的水果:释迦甜得发腻,山竹剥完指甲缝都是红的,榴莲闻着臭吃着香,可橘子的味道,却始终在我记忆的深处。

今天又一次在水果店看到它,比起旁边那些动辄标价两位数的珍贵水果,它仿佛为自己的廉价感到惭愧,默默地缩在角落里。

可我的记忆却像潮水一般,那些田间地头的橘子树,那些在寒风里由青转黄、在枝头轻轻摇晃的橘子,仿佛就在我眼前,我好像又闻到了那熟悉的清香。

我挑了一袋橘子,剥开一个,汁水在嘴里漫开,还是八分甜两分酸,我眯起眼睛,仿佛又回到温暖的炉火旁,看着奶奶用她温暖的大手轻轻地翻动一个橘子。突然就好想家。原来橘子的酸甜里,藏着的都是想家的味道。

漫步在家乡,最容易看见的东西除了绿色,就是石头,房前屋后,田间地头,山上林间、海边,随处可见,还有散落在阡陌之间用石头砌成的各式多样建筑。

这些石头大多属于花岗岩,闽南人早就学会了就地取材,将这些石头用到极致,每天目之所及就是石头、石路、石阶、石桥、石房、石塔、石井、石坝、石碑、石狮、石像,还会使用石头做的工具如石磨、石臼等。家乡人从事加工经营石头的职业者众多,很多人干着与石头有关的营生,石匠是家乡知晓度最高的职业,一代代能工巧匠在石头上写下异彩纷呈的篇章。

早年,修房子是家乡所有男人的心愿,一栋房子就要耗费一个男人的半生,许多男人笃定一生要建造一栋房子。身为一名泥水匠,父亲这种愿望更为强烈。

机缘巧合,一直怀揣着梦想的父亲终于等来机会。一位堂亲说要修筑一座墓碑。父亲盘算着,如果能将其做成的话,就能剩些钱来修自己想建中的房子。



| 乡情

石头厝

涂添丁

好。事后,父亲真的赚了钱,一鼓作气盖起村里第一座简易的石头厝。算上修墓的时间,历时两年半。家里的新房,在那个贫穷年代,成了村里醒目建筑,给一辈子没怎么伸展手脚的父亲,找回点自信。

一转眼,好多年过去了。那座父亲亲手建成的石头厝在经历了四五十年的风吹雨打后,已成危房。那幢房子的安危,又变成了父母亲一块心病,特别是下雨天,雨水淅淅沥沥,他们都会跟我念叨:你说,家里会不会进水?房子会不会倒?不知道能不能撑到翻修的那一天?

有一次,父亲生病,和我谈起了房子的事

情,这是他唯一和我说起房子的事来。父亲说,那幢旧厝已风雨飘摇,弱不禁风,随时都会有危险,该翻建了。他说这话的时候,给人的感觉像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样子。我有点摸不准,当初他可是坚决不允许我们拆除它的,他不是也感觉到他的生命也快要到终点了呢?还是另有缘由呢?

翻建石头厝的计划依父亲的愿望顺利进行着。父亲做新房子的时候,特别有劲头,常常一个人关在房间里模棱有样地在纸上画着图,然后拿着图纸兴致勃勃和同行探讨着。见到我们得空,便跟我们解说,尽管很多时候

我们根本不以为意。

出乎大家意外的是,父亲力主将老房拆除重建,但在拆除这座由他一砖一瓦亲手建成的旧厝时,这个历经半个多世纪风霜雪雨汉子竟然号啕大哭,伤心不已。好在他调整得很快,历时近一年,新厝基本落成。

做新房子的那些天,父亲将全部身心都投入到造房这件事,前前后后操持着,从不懈怠。这一年时间,看得出来,他既充实又快乐,感觉是耗尽了父亲所有的元气,有一天,竟病倒在工地上。

有时候,我也觉得父亲有点不可理喻,一辈子除了劳作还是劳作,最大的兴趣就是用汗水浸润石头。或许,父亲一辈子和石头朝夕相处,沾上石头气息,被石头同化,潜移默化石头特有的品质,将自己变成了“石头人”,小心翼翼、粗糙地活着,和石头一样低调、稳重、坚毅,最大的梦想是用石头建筑一座属于自己的大房子。

也许,在父亲眼里,那座新房屋就是他及他的后人留在村庄里的印记,这是他与乡情的纽带,他需要留点什么在生他养他的村子里。